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下属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事项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3】0319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建工”或“公司”）及“20 建工 01”、“20 建工 02”、“21 京建工 MTN001”、“22 建工 Y1”、“22 建工 Y3”、“22 建工 Y4”、“22 建工 Y5”、“22 建工 Y6”、“建工 KY01”、“建工 KY03”、“建工 KY04”、“建工 KY05”、“建工 KY06”、“建工 KY07”进行了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2023 年 8 月 28 日，东方金诚对北京建工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评级，评定北京建工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评定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发布《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涉及诉讼与仲裁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1）北京建工全资子公司北京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施集团”）被诉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案号：（2022）津 03 民初 1354 号、（2022）津 03 民初 1355 号）。2023 年 5 月 4 日，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两案判决机施集团支付借款本金 121981033.34 元、121981033.34 元，利息 13753262.86 元、13753262.86 元，并支付相应逾期利息、律师费等。机施集团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0 月 16 日，天津高院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二审判决。

（2）机施集团被诉企业借贷纠纷案。2023 年 9 月 1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机施集团承担借款本金 400000000 元、利息 32695000 元及逾期还款利息、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的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机施集团已向北京高院提起上诉。

上述事项发生后，东方金诚通过向公司发函询问、查询公开资料等方式了解到上述重大诉讼事项对公司信用等级暂未构成实质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北京建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北京建工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